

# 莱阳市穴坊镇人民政府 2020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本报告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和《山东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》的有关要求，由莱阳市穴坊镇人民政府编制。全文包括总体情况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，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，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，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和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六个部分。本报告在“莱阳市穴坊镇人民政府门户网站”（<http://www.laiyang.gov.cn/col/col118852/index.html>）上全文公开，文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20年1月1日起至2020年12月31日止，如对报告有任何疑问，请于莱阳市穴坊镇人民政府联系（电话：0535-7580196）。

## 一、总体情况

2020年，穴坊镇严格按照《莱阳市政府信息公开管理办法》《莱阳市政务公开工作实施方案》（莱政办字〔2020〕34号）等文件要求，紧紧围绕各级党委政府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决策部署，深化改革创新，规范公开平台，拓展公开渠道，加强信息发布和政策解读回应，不断提高公开实效，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知情权、参与权、表达权和监督权，提供优质公共服务。

### （一）夯实主动公开，丰富解读形式

根据《条例》第二十条第（一）~（六）、（十二）、（十四）项，政府机构概况、领导信息等相关内容均已主动公开。**政策解读方面**，本年度公开政策文件两项，坚持政策性文件与解读材料相互关联、同步公开，综合运用文字形式进行解读。**回应关切方面**，通过政府网站、微信公众号、公共服务平台、网上民声等方式及时受理群众反映的问题，设立24小时热线电话（0535-7580196）以便及时答复公众询问。今年累计回应包括脱贫攻坚、医疗保险、美丽乡村建设等群众关切问题1021件，回复率达到100%。

## （二）注重依申请公开，规范依办理流程

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有关要求，规范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接收、登记、办理、审核、答复、归档等流程环节。2020年莱阳市穴坊镇人民政府未收到依申请公开。

## （二）加强政府信息管理，提升政府公信力

充分发挥政府网站政务公开第一平台的作用，严格按照各级党委政府的工作要求，对政府网站发布信息从标题、字体字号、内容格式上严格规范，设立专人负责网站的更新维护及审核，保障政府网站的时效性、准确性和权威性。

## （四）系统平台建设，优化一步到位

**一是用好管好政务新媒体。**充分发挥政务微信互动性强、传播速度快的特点，不断加强信息发布和回应工作，紧扣民生热点，增设政民互动专题，回应群众关切，倡导社会正能量。

二是设立政务公开体验专区。设置“好差评”二维码与意见箱，收集群众对办事服务的建议，及时回应群众关切；设置办事指南二维码矩阵，推行“一次办好”服务；设置纸质文档查阅点，政策文件、报刊杂志供群众阅览。各项业务的具体办事程序及制度均上墙，主动向办事群众和企业提供服务事项的办理依据、办理时限、所需证件等相关信息。

#### （五）重点领域信息公开，推动常态化建设

穴坊镇深入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扎实推进各项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全年公开重点领域信息 13 条。一是推进财政预算决算信息公开 3 条，二是推进环境保护、水利、安全生产、等公共监管信息共公开 4 条；三是社会救助和社会福利、教育、医疗卫生、住房保障、扶贫攻坚、等社会公益事业建设信息共公开 6 条。

#### （六）建议提案办理，保障改善民生。

2020 年未承办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公开。

#### （七）强化监督保障，筑牢工作基础

充分发挥政务公开考核导向作用，纳入科学发展考核体系，细化考核指标，采取电话督办、会议调度、现场督查、年底考评等多种形式，强化过程管理，推进全镇政务公开工作落实到位。

## 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0
<b>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</b>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0	0	0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0	0	0
<b>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</b>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0	0	0
行政强制	0	0	0
<b>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</b>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0	
<b>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</b>	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	
政府集中采购	0	0	

### 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
	(三) 不予公开							
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2. 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
	(六) 其他处理	0	0	0	0	0	0	0	
	(七) 总计	0	0	0	0	0	0	0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

#### 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## 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0年，全镇政务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成绩，但仍存在公开意识有待提高，公开内容有待深化，公开方式比较单一等问题。下一步，穴坊镇将以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为契机，在莱阳市委、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，进一步加大公开力度，全面提升公开质量和实效，推动新时代政务公开工作不断向纵深发展。

一是强化公开意识。全面提高机关干部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认识，切实加强领导，形成“主要领导亲自抓、分管领导具体抓、专门科室抓落实”的工作体系。

二是深化公开内容。进一步规范和完善政务公开的内容、形式，对涉及人民群众关心的政策、问题及时公开，提高公开针对性和时效性。

三是丰富公开形式。积极创新政务公开载体，主动运用微信、抖音等政务新媒体，开展形式灵活的政务公开工作，加强不同平台和渠道发布信息的整合衔接，确保信息发布的准确性。

## 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。

莱阳市穴坊镇人民政府

2021年1月29日